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9 日由董事会办公室以直接送达或通讯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苑南路 3156 号深圳湾创新科技中心 2 栋 A 座 25 层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9 人，实际参会董事 9 人。其中李家新先生、戴新民先生、於恒强先生、杨延峰先生、汪玉冰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由董事长周起如女士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进行债权债务重组的议案》

2017 年 3 月 6 日，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为智能”、“公司”或“乙方”）与贵州南智云谷数字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原贵州国电南自智慧城市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智云谷”或“甲方”）签订了《贵州省（安顺）数据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签订了《补充协议》。截至目前，除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分项（以下简称“动环”）未完成外，工程已完成其它分项初验验收。根据《补充协议》约定，

双方应按照“初验（分项验收）→移交试运营→试运营3个月→终验→结算”的程序对项目进行收尾整改和验收结算。

为了尽快推动验收运营工作，在原合同及《补充协议》的基础上，经协商达成一致，双方拟就项目验收、结算、移交及付款事宜签订《验收结算及付款协议》，约定在乙方在收到甲方的最终验收报告和结算报告且乙方移交项目整体资产给甲方之日并形成项目款项支付条件后的相关期间内，甲方支付的结算款可享受结算款相应的折扣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9月1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进行债权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提议2025年9月29日（星期一）下午14:30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进行债权债务重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赛为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9 月 12 日